

九泰久盛量化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C 类份额开放日常转换及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公告

时间：2017-11-23

1 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九泰久盛量化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九泰久盛量化混合	
基金主代码	001897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5 年 11 月 10 日	
基金管理人名称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名称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公告依据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运作管理办法》及其配套法规和《九泰久盛量化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九泰久盛量化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	
申购起始日	2017 年 5 月 16 日	
赎回起始日	2017 年 5 月 16 日	
转换转入起始日	2017 年 11 月 23 日	
转换转出起始日	2017 年 11 月 23 日	
定期定额投资起始日	2017 年 11 月 23 日	
下属分级基金的基金简称	九泰久盛量化混合 A	九泰久盛量化混合 C
下属分级基金的交易代码	001897	004510
该分级基金是否开放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	是	是

2 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

本基金 C 类份额自 2017 年 5 月 16 日起增加 C 类份额，未开通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 C 类份额自 2017 年 11 月 23 日起开放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 A 类份额的日常申购、赎回、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仍正常办理。

本基金 C 类份额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办理时间参照本基金份额的日常申购、赎回业务办理时间。

3 日常转换业务

3.1 转换费率

每笔基金转换视为一笔赎回和一笔申购，基金转换费用由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及转出、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构成。基金转换费用由基金份额持有人承担。

3.1.1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用

转出基金的赎回费率按持有年限递减，具体各基金的赎回费率按照各基金最新的招募说明书及相关公告规定的赎回费率和计费方式收取，赎回费用按一定比例归入基金财产（收取标准遵循各基金最新的更新招募说明书相关规定）。

3.1.2 转出与转入基金的申购补差费用

从申购费用低的基金向申购费用高的基金转换时，每次收取申购补差费用；从申购费用高的基金向申购费用低的基金转换时，不收取申购补差费用。

3.2 其他与转换相关的事项

3.2.1 转换业务适用基金范围

本基金转换业务适用于本基金与九泰天富改革新动力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1305）、九泰天宝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级基金份额代码：000892、C级基金份额代码：002028，根据我司2017年3月29日、2017年2月7日发布的公告，九泰天宝混合C暂停转换转入业务，转换转出业务正常办理，九泰天宝混合A转换转入与转换转出业务均正常办理）、九泰日添金货币市场基金（A级基金份额代码：001842、B级基金份额代码：001843）、九泰久稳保本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A级基金份额代码：002453、C级基金份额代码：002454）、九泰久鑫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A级基金份额代码：002840、C级基金份额代码：002841）、九泰鸿祥服务升级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基金代码：002384）。

目前本基金管理人仅开通了同一注册登记机构登记的部分基金间的转换业务，今后本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开放式基金，若开通与本基金的转换业务，本基金管理人将另行公告。

3.2.2 基金转换份额的计算

基金转换计算公式如下：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份额 × 转出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率

转入金额 = 转出金额 - 转出基金赎回费用

补差费用 = 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申购费（如计算所得补差费用小于 0，则补差费用为 0）

其中，

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 (1 +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 转入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入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入基金申购费 = 转入基金固定申购费)

转出基金申购费 = 转入金额 / (1 +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 转出基金申购费率 (若转出基金申购费适用固定费用时，则转出基金申购费 = 转出基金固定申购费)

净转入金额 = 转入金额 - 补差费用

净转入份额 = 净转入金额 / 转入基金 T 日基金份额净值

本公司旗下基金的申购费率、赎回费率请详见各基金公开法律文件。

3.2.3 转换业务规则

(1) 基金转换视同为转出基金的赎回和转入基金的申购，因此有关转出基金和转入基金关于暂停或拒绝申购、暂停赎回的有关规定也一般适用于暂停基金转换。具体暂停或恢复基金转换的业务请详见届时本基金管理人发布的相关公告。

(2) 基金转换只能在同一销售机构进行，且办理基金转换业务的代理销售机构须同时具备拟转出基金和拟转入基金的合法授权代理资格，并开通了相应的基金转换业务。

(3) 基金转换以申请当日基金份额净值为基础计算。投资人采用“份额转换”的原则提交申请。投资者办理基金转换业务时，转出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赎回状态，转入方的基金必须处于可申购状态。

(4) 注册登记机构以收到有效转换申请的当天作为转换申请日 (T 日)。正常情况下，注册登记机构在 T+1 日对转换业务申请进行有效性确认，投资者通常可自 T+2 日 (含该日) 后向业务办理网点查询转换业务的确认情况，并有权转换或赎回该部分基金份额。

(5) 基金转换采取单笔计算法，投资者当日多次转换的，单笔计算转换费用。

(6) 本基金单笔转换申请的最低份额为 100 份，基金份额持有人可将其全部或部分基金份额转换。如投资者在单个销售网点持有单只基金的份额不足招募说明书所示时，需一次性全额转出。单笔转换不受转入基金最低申购金额的限制。

(7) 基金转换后，转入的基金份额的持有期限将自转入的基金份额被确认之日起重新开始计算。

4 定期定额投资业务

本基金的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在已开通此业务的销售机构办理。

其中通过本基金管理人电子直销平台办理本基金定期定额投资业务，单笔最低金额为 1000 元 (含申购费用)，单笔最高金额以资金支付渠道银行卡单笔支付限额为准。

其他销售机构具体业务规则以相关销售机构的业务规则为准。

5 基金销售机构

5.1 直销机构

1、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北京直销中心

办公地址：北京市西城区华远北街2号通港大厦812-818室

电话：010-83369933

传真：010-52601225

邮箱：service@jtamc.com

网址：www.jtamc.com

联系人：潘任会

2、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电子直销平台

5.2 其他销售机构

上海天天基金销售有限公司、蚂蚁（杭州）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浙江同花顺基金销售有限公司、深圳众禄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好买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利得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联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和讯信息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市新兰德证券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一路财富（北京）信息科技有限公司、诺亚正行（上海）基金销售投资顾问有限公司、北京钱景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凯石财富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陆金所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微动利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珠海盈米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北京虹点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汇付金融服务有限公司、中证金牛（北京）投资咨询有限公司（金牛理财网）、万得投资顾问有限公司、上海华信证券有限公司、大泰金石基金销售有限公司、上海大智慧财富管理有限公司、南京苏宁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北京汇成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奕丰金融服务（深圳）有限公司、京东金融-北京肯特瑞财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乾道金融信息服务（北京）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斧子投资咨询有限公司、上海基煜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凤凰金信（银川）基金销售有限公司、通华财富（上海）基金销售有限公司、包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 其他需要提示的事项

本公告仅对本基金C类份额开放日常转换、定期定额投资业务的有关事项予以说明。投资者欲了解本基金的详细情况，请阅读刊登在2015年10月9日《证券时报》上的《九泰久盛量化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招募说明书》、《九泰久盛量化先锋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份额发售公告》或登录本基金管理人网站（www.jtamc.com）查阅基金合同、

招募说明书等资料。投资者还可拨打本公司客服电话（400-628-0606）或代销机构咨询电话咨询基金的相关事宜。

风险提示：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财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基金的过往业绩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投资者申购本基金时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招募说明书等相关法律文件。

特此公告。

九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7年11月23日